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51/33  
16 February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五十一次会议  
2007年3月19日至23日，蒙特利尔

### 项目提案：巴拉圭

本文件载有基金秘书处关于下列项目提案的评论和建议：

#### 淘汰：

-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结束性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管理计划：（第一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和  
环境规划署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的会前文件不妨碍文件印发后执行委员会可能作出的任何决定。

为节省经费起见，本文件印数有限。请各代表携带文件到会，不索取更多副本。

项目评价表 - 多年期项目  
巴拉圭

<b>项目名称</b>	<b>双边/执行机构</b>
A 结束性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管理计划 一	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

**次级项目名称**

(a) 提供根据和培训促进替代混合制冷剂的保护和利用	开发计划署
(b) 执行氟氯化碳进口许可证制度和防止氟氯化碳非法贸易	环境规划署
(c) 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执行、监测和控制	环境规划署

	环境秘书处通过国家臭氧机构
--	---------------

**最新报告的项目所解决的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数据**

**A: 第 7 条数据 (ODP 吨, 2005 年, 截至 2007 年 1 月 10 日)**

氟氯化碳	250.7		

**B: 国家方案行业数据 (ODP 吨, 2005 年, 截至 2007 年 1 月 22 日)**

ODS	汽雾剂	泡沫塑料	制冷生产	制冷维修	溶剂	加工剂	熏蒸
CFC-11			0.70	0			
CFC-12			248.96				

<b>仍符合供资条件的氟氯化碳消费量 (ODP 吨)</b>	不适用
--------------------------------	-----

**本年业务计划:** 总供资额 152,000 美元开发计划署及 319,000 美元环境规划署; 共淘汰 24.0 ODP 吨。

项目数据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共计
氟氯化碳 (ODP 吨)	《蒙特利尔议定书》的限量	105.28	31.59	31.59	31.59	0.00
	年度消费限量	105.28	31.59	31.59	31.59	0.00
	当前项目的年度淘汰量	5.00				
	新解决的年度淘汰量		68.70		31.58	100.28
<b>将要淘汰的 ODS 总消费量</b>						
将采用的消耗臭氧层物质(各类氟氯烃) 总量						
<b>项目的最终费用 (美元):</b>						
为牵头执行机构的供资 (环境规划署)		80,000	60,000	30,000	24,000	194,000
为合作执行机构的供资 (开发计划署)		160,000	140,000	50,000	21,000	371,000
<b>项目供资总额</b>		<b>240,000</b>	200,000	80,000	45,000	565,000
<b>最终支助费用 (美元):</b>						
牵头执行机构的支助费用 (环境规划署)		10,400	7,800	3,900	3,120	25,220
合作执行机构的支助费用 (开发计划署)		12,000	10,500	3,750	1,575	27,825
<b>支助费用总额</b>		<b>22,400</b>	18,300	7,650	4,695	53,045
<b>多边基金总共承诺的费用 (美元)</b>		<b>262,400</b>	218,300	87,650	49,695	618,045
项目最终成本效益 (美元/公斤)						不详

**供资申请:** 核准上述第一期 (2007 年) 供资。

<b>秘书处建议</b>	单独审议
--------------	------

## 项目说明

1. 环境规划署作为牵头执行机构代表巴拉圭政府提交了附件 A 第一类物质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供执行委员会第五十一次会议审议。该项目还会在开发计划署的援助下予以实施。
2. 巴拉圭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费用总额为 565,000 美元，外加给开发计划署的 27,825 美元和给环境规划署的 25,220 美元的机构支助费用。该项目建议到 2009 年底全部淘汰各类氟氯化碳。氟氯化碳的履约基准数量是 210.6 ODP 吨。

### 背景

3. 巴拉圭已淘汰了泡沫塑料和制冷制造业所使用的 63 吨各类氯氟化碳。至于淘汰制冷维修业的氯氟化碳的淘汰，执行委员会曾在其第三十二次会议上为制冷管理计划拨款 508,098 美元。

### 政策和立法

4. 巴拉圭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的立法包括 1999 年总统令，其中包括了消耗臭氧层物质方面的所有条例，包括许可证制度和进口禁令。巴拉圭还于 2006 年通过立法，参照《蒙特利尔议定书》调整该国的淘汰时间表，对不遵守消耗臭氧层物质条例的行为实行制裁，以及改组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的国家当局，包括国家臭氧机构。

### 制冷维修行业

5. 2004 至 2005 年期间，氟氯化碳的消费量由 141 ODP 吨增至 251 ODP 吨。在为编制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而开展的调查过程中发现，在 2005 年的总消费中，只有 150 ODP 吨系用于家用冰箱和汽车空调装置的维修（约占总消费量的 83%）和商用及工业制冷系统。根据报告，剩余的消费量有一部分被储存起来，一部分未经授权作了再出口（邻国的氟氯化碳价格高于巴拉圭的价格）。
6. 巴拉圭大约有 1,250 名制冷技术员分布在大约 850 家维修店中，其中 50% 是正规的维修店。大约 60% 的技术员接受过正规的培训。制冷维修业中有数目众多的小用户，他们的制冷设备的种类的功率五花八门。
7. 目前每公斤制冷剂的价格是：CFC-11 和 CFC-12 为 10.20 美元，HCFC-22 为 14.00 美元，HCFC-22 为 4.26 美元，HFC-134a 为 20.74 美元，以及 R-404a 为 12.59 美元。

## 迄今取得的成果

8. 通过实施巴拉圭制冷剂管理计划：

- (a) 2003 年同各主要有关利益方举办了制定消耗臭氧层物质政策和立法问题的讲习班，导致编制出具体的措施，加强了进口许可证制度；
- (b) 在巴拉圭 3 个地区内为 61 名海关官员举办了 4 次培训课程和一次技术专题讨论会。为各地区提供了消耗臭氧层物质识别工具包；
- (c) 通过 50 个培训讲习班，对 1,000 多名制冷维修技术员进行了良好维修做法的培训。向培训中心提供了培训设备；及
- (d) 在巴拉圭的 4 个主要城市建立了回收和再循环网络。总共向 93 家维修店提供了 74 台回收器、7 套再循环装置和 7 套回收和再循环装置。平均每年回收 0.9 ODP 吨各类氟氯化碳。在全国不同地区，各维修店的设备利用率由 25% 到 75% 不等 (因缺乏资金无法作进一步的监测)。

## 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所建议的活动

9. 巴拉圭政府建议制定一项建筑在加强体制支持、减少氟氯化碳需求和控制氟氯化碳供应基础上的消耗臭氧层物质履约战略，并为此采取以下各项举措：

- (a) 实施氟氯化碳进口许可证制度和防止氟氯化碳的非法贸易；
- (b) 执行制冷维修业技术援助方案以促进良好维修和保养做法，并采用代用制冷剂；以及
- (c) 执行、监测和控制，以确保获得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内的不同举措。

10. 巴拉圭政府计划根据《蒙特利尔议定书》的规定，在 2010 年 1 月 1 日之前全部淘汰各类氟氯化碳。提出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同时提交了 2007 年的详细工作计划。

## 秘书处的评论和建议

### 评论

#### 履约问题

11. 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在第 XVIII/32 号决定中注意到，巴拉圭报告的 2005 年氟氯化碳和四氯化碳的消费数量(分别为 250.7 ODP 吨和 6.8 ODP 吨) 超出了巴拉圭该年的最高

允许消费数量 (即：各类氟氯化碳为 105.3 ODP 吨，四氯化碳为 0.09 ODP 吨)。因此，巴拉圭被认定未能遵守《蒙特利尔议定书》的氟氯化碳和四氯化碳管制措施。各缔约方还要求巴拉圭作为紧急事项，在不晚于 2007 年 3 月 31 日时提出列有具体时间表的行动计划以促进迅速恢复履约状态，供履约委员会的下一次会议审议。

12. 根据缔约方的要求，秘书处建议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协助巴拉圭政府提交所需要的文件。秘书处随后告知，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自一发现不履约情况的时候起便向巴拉圭政府提供了体别的援助；援助还会继续增加，直至新成立的臭氧机构开始全面运作时为止。

### 氟氯化碳消费

13. 秘书处注意到，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提案中报告的初步资料表明，氟氯化碳的消费量为 69 ODP 吨，比 2005 年的允许消费量高出 36.3 ODP 吨。但巴拉圭政府正在对进口数据进行分析，以便核实最后的消费数量。

### 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技术问题

14. 为了寻求澄清哪些具体的细节可以纳入到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实施工作以便按时实现全部淘汰各类氟氯化碳，秘书处自巴拉圭政府得知：巴拉圭政府重组并加强了臭氧办公室；臭氧机构的新任命工作人员正在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的援助下接受培训；巴拉圭政府正在加强各注意有关利益方之间的合作；并正在设立一负责监测和管制所有消耗臭氧层物质淘汰项目的专门机构。秘书处和各执行机构还讨论了与供应巴拉圭无须改造设备的制冷剂有关的问题、与这种制冷剂使用有关的技术性问题以及维修技术人员和当地进口商是否接受这种制冷剂的问题。所有这些问题都圆满得到了解决并纳入了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提案的有关部分。

### 协定

15. 巴拉圭政府提交了该国政府与执行委员会之间的协定草案，列出了全部淘汰巴拉圭各类氟氯化碳的条件，草案载于报告稿的附件中。

### 建议

16. 谨提议执行委员会在不妨碍《蒙特利尔议定书》解决不履约的机制的运用的情况下考虑：

- (a) 原则上核准金额为 565,000 美元的巴拉圭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外加给开发计划署的 27,825 美元和给环境规划署的 25,220 美元的机构支助费用；

- (b) 核准巴拉圭政府和执行委员会就执行本文件附件一所载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所签订的协定草案；
- (c) 促请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在执行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时充分顾及第 41/100 号决定和第 49/6 号决定的各项要求；并
- (d) 核准下表所示供资金额的该计划第一期付款，但条件是，在巴拉圭政府未向臭氧秘书处提交负有具体时间表的行动计划以确保迅速恢复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的第 XVIII/32 号决定所要求的履约状态之前，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不分配任何资金：

	项目名称	项目供资(美元)	支助费用(美元)	执行机构
(a)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第一期付款）	160,000	12,000	开发计划署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第一期付款）	80,000	10,400	环境规划署

## 附件一

### 巴拉圭和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关于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协定草案

1. 本协定是巴拉圭（“国家”）政府和执行委员会关于按照《议定书》的时间表在 2010 年 1 月 1 日之前全部淘汰附录 1-A 所列行业内的消耗臭氧层物质（“物质”）的控制使用的协定。
2. 国家同意遵守本协定附录 2-A 第 1 行（“目标和供资办法”）所列《蒙特利尔议定书》附件 A（第一类）中各物质的年度消费限量。国家承认，在接受本协定和执行委员会履行第 3 款所述供资义务的情况下，它将没有资格就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中所述物质申请或接受多边基金的进一步供资。
3. 以国家遵守本协定所规定的义务为条件，执行委员会原则上同意向国家提供附录 2-A（“供资办法”）第 5 行所列资金。执行委员会原则上将在附录 3-A 具体列明的执行委员会会议（“资金核准时间表”）上提供这笔资金。
4. 国家应遵守附录 2-A 所示每种物质的消费限量。国家还应接受本协定第 9 款所述有关执行机构对这些消费限量遵守情况的独立核查。
5. 除非国家至少在资金拨付时间表所述相应的执行委员会会议之前 30 天满足下列条件，否则执行委员会将不按照资金拨付时间表提供资金：
  - (a) 国家已达到相应年份的目标；
  - (b) 如果执行委员会按第 45/54 号决定第 (d) 段提出要求，将独立核查是否达到了这些目标；
  - (c) 国家大体上完成了上一个年度执行方案中规定的所有行动；以及
  - (d) 国家就申请供资的年份以附录 4-A 的形式提交年度执行方案（“年度执行方案格式”），并得到执行委员会核准。
6. 国家应确保它根据本协定准确监测其活动。附录 5-A（“监测”）所述机构应按照附录 5-A 所列作用和职责进行监测并报告监测情况。这种监测还应接受第 9 款所述的独立核查。
7. 虽然以往是在国家履行本协定所规定义务需要资金的估计数基础上确定供资，但执行委员会同意国家根据实现本协定所述目标的情况发展，灵活地将核准资金或部分核准资金重新分配。属于重大改变的重新分配应在下一次按第 5(d) 款所述由执行委员会核准的国家年度执行方案中提前记录下来并得到执行委员会的同意。不属于重大改变的重新分配可

纳入经核准的正在执行的年度执行方案中，并在关于年度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向执行委员会报告。

8. 应特别注意维修行业活动的实施，尤其是：

- (a) 国家将利用本协定所提供的灵活性处理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产生的具体需要；
- (b) 分阶段执行技术援助方案，以便在不能实现提议结果的情况下可将资源转用于额外培训或采购维修工具等其他活动，并将按照本协定附件 5-A 对资源进行密切监测；及
- (c) 国家和执行机构在执行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过程中充分顾及第 41/100 和 49/6 号决定的要求。

9. 国家同意对管理和执行本协定和为履行本协定项下义务由国家或代表国家所开展的全部活动全面负责。对于本协定所规定的国家活动，开发计划署同意担任本协定下国家活动的牵头执行机构（“牵头执行机构”），环境规划署同意在牵头执行机构领导下担任本协定规定国家活动的合作执行机构（“合作执行机构”）。牵头执行机构将负责执行附录 6-A 所列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进行核查。国家还同意接受定期评价，评价将在多边基金监测和评价工作方案下进行。合作执行机构将负责执行附录 6-B 所列活动。执行委员会原则上同意向牵头执行机构及合作执行机构提供附录 2-A 第 6 和第 7 行所列经费。

10. 如果国家出于任何原因没有达到消除《蒙特利尔议定书》附件 A（第一类）所列物质的各项目标，或没有遵守本协定，则国家同意该国将无权按照资金拨付时间表得到资金。执行委员会将酌情处理，在国家证明已履行接受资金拨付时间表所列下一期资金之前应当履行的所有义务之后，将按照执行委员会确定的订正资金拨付时间表恢复供资。国家承认执行委员会可以针对任何一年中未能减少的消费量的每一 ODP 吨减少附录 7-A 所述金额的资金。

11. 本协定资金的构成部分不得在执行委员会今后做出的、可能影响任何其他消费行业或国家任何其他相关活动供资的决定的基础上加以修改。

12. 国家应遵照执行委员会和牵头执行机构及合作执行机构为促进本协定的执行而提出的任何合理要求行事。国家尤其应为牵头执行机构了解为核查本协定遵守情况所必需的信息提供便利。

13. 本协定中所列的所有协定仅在《蒙特利尔议定书》范围内并按本协定的规定执行。除本协定另有规定外，本协定使用的所有术语均与《议定书》中赋予它们的含义相同。



## 附录

### 附录 1-A：物质

附件 A:	第一类	CFC-11、CFC-12、CFC-113、CFC-114 和 CFC-115
-------	-----	---

### 附录 2-A：目标和供资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共计
1. 《蒙特利尔议定书》附件 A 第一类物质的消费限量 (ODP 吨)	105.30	31.58	31.58	31.58	0.00	
2. 附件 A 第一类物质最大允许消费总量 (ODP 吨)		31.58	31.58	31.58	0.00	
3. 牵头执行机构商定的供资(美元)		80,000	60,000	30,000	24,000	194,000
4. 合作执行机构商定的费用 (美元)		160,000	140,000	50,000	21,000	371,000
5. 商定的供资总额(美元)		240,000	200,000	80,000	45,000	565,000
6. 牵头执行机构支助费用 (美元)		10,400	7,800	3,900	3,120	25,220
7. 合作执行机构支助费用(美元)		12,000	10,500	3,750	1,575	27,825
8. 商定支助费用总额(美元)		22,400	18,300	7,650	4,695	53,045
9. 商定的供资总额(美元)		262,400	218,300	87,650	49,695	618,045

### 附录 3-A：资金核准时间表

1. 将于年度执行方案该年内的第一次会议上审议核准供资。

### 附录 4-A：年度执行方案格式

#### 1. 数据

国家

计划年度

# 已完成年数

# 计划剩下年数

上年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目标

计划年度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目标

申请供资额

牵头执行机构

合作执行机构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 2. 目标

指标		上年	计划年度	减少
ODS 供应	进口			
	合计 (1)			
ODS 需求	制造			
	维修			
	储存			
	合计 (2)			

## 3. 行业行动

行业	上年消费量 (1)	计划年度消费量 (2)	计划年度的减少 (1) - (2)	已完成项目数	维修业相关活动数目	ODS 淘汰量 (按 ODP 吨计)
制造业						
合计						
制冷剂						
合计						
总计						

## 4. 技术援助

建议的活动:

目标:

针对的行业:

影响:

## 5. 政府行动

政策/规划的行动	执行时间表
ODS 进口政策管制的类别: 维修等。	
公众认识	
其他	

## 6. 年度预算

活动	计划开支(美元)

## 7. 行政费

## 附录 5-A：监测机构和作用

1. 对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内的各项举措以及遵守氟氯化碳消费限量的情况的监测，将在“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执行、监测和控制”的项目内进行。
2. 项目将产生季度性业务报告，目的是及时查清问题和障碍以及定出改正措施。季度报告将并入年度进度报告，而后者将成为提交执行委员会的“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年度执行情况报告”和“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年度执行计划”的基础。

### 核查和报告

3. 根据第 45/54(d)号决定，若执行委员会挑选巴拉圭进行相关的审计，则执行委员会保留进行独立核查的权力。巴拉圭须根据与牵头执行机构之间的讨论选择独立的（审计）组织，对结束性淘汰管理计划的结果以及该独立监测方案进行核查。

## 附录 6-A：牵头执行机构的作用

1. 牵头执行机构将负责项目文件所规定的如下一系列活动：
  - (a) 确保按照本协定及国家淘汰计划所规定的具体内部程序和要求，进行绩效和财务核查；
  - (b) 协助国家拟订年度执行方案；
  - (c) 为执行委员会进行核查，说明目标已实现和相关年度活动已按与附录 5-A 一致的年度执行方案要求完成。若执行委员会根据第 45/54 号决定第 (d) 款选择了巴拉圭，则将为此向牵头执行机构单独拨款；
  - (d) 确保未来年度执行方案列入了以往年度执行方案中的成就；
  - (e) 报告上一年度执行方案的执行情况，并编制该年的年度执行方案供提交执行委员会，从 2008 年年度执行方案和 2007 年年度执行方案报告的汇编开始；
  - (f) 确保由胜任的技术专家进行牵头执行机构的技术审查；
  - (g) 完成要求的监督任务；
  - (h) 确保拥有运作机制能够以有效透明的方式实施年度执行方案和准确报告数据；
  - (i) 若执行委员会有相应要求，为执行委员会核查已经依照目标消除了物质的消费；

- (j) 协调合作执行机构的活动；
- (k) 确保对国家进行的拨款以使用各项指标为基础；
- (l) 在有需要时提供政策、管理和技术支助。

#### 附录 6-B：合作执行机构的作用

1. 合作执行机构将：
  - (a) 必要时提供制定政策方面的援助；
  - (b) 协助政府执行和评估由合作执行机构拨款的各项活动；及
  - (c) 就这些活动向牵头执行机构提供报告，以便纳入合并报告。

#### 附录 7-A：因未履约而减少供资

1. 按照本协定的第 10 段，若当年的消费量未减少，供资额每 ODP 吨可减少 10,000 美元。

-----